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陳琪雅
電話：(03)521-6121#585
電子信箱：010721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香山區香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政預字第11501156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如說明 (376580000A_1150115679_ATTACH1. pdf、
376580000A_1150115679_ATTACH2. pdf、376580000A_1150115679_ATTACH3. pdf、
376580000A_1150115679_ATTACH4. pdf、376580000A_1150115679_ATTACH5.
jpeg)

主旨：函轉法務部辦理「炎夏『漫』活，創意說『畫』」115年
全國學生犯罪預防漫畫與創意短片徵件活動辦法、報名表
及海報各1份，請轉知所屬同仁，並鼓勵員工子女之適齡
青少年兒童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法務部廉政署115年7月1日廉防字第11500348290號書
函辦理(附件1)。
- 二、本年度徵件期間自115年7月1日至10月1日，採線上報名。
有關徵件活動相關訊息及報名資料下載，請至下列網站搜
尋：活動官網 (<https://www.2026mojgov.com.tw/>)、法
務部「More法狀元」網站 (<https://tpmr.moj.gov.tw>)
「年度活動」或facebook搜尋：「More法狀元-兒童及青少
年犯罪預防宣導網」。
- 三、為擴大活動參與度，特針對漫畫類國小1-3年級組採雙規格
收件，即以八開(39×27公分)圖畫紙或四開(39×54公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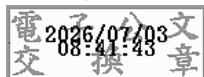
分) 圖畫紙實體創作或電腦繪圖均可。

四、投稿參與活動之學生及其指導老師，除可參與抽獎活動外，法務部並將發給相關證明、感謝狀或獎狀乙紙。

五、隨文檢附活動辦法(附件2)、報名表(附件3、附件4)及海報(附件5)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(政風處除外)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